

## 中山荣获联合国人居奖

1997年9月22日，中山市荣获当年度联合国人居奖。10月9日，颁奖仪式在中山市政府会议中心举行，联合国人居中心信息与对外关系部主任克里斯蒂娜·恩格菲尔德女士代表联合国人居中心向中山市市长黄子强颁奖。该奖项是全球人居领域最高规格的奖项，中国是1997年度唯一获此殊荣的亚洲国家。

中山住房解困工程又称安居工程，它的启动始于1986年中山市设立住房解困办公室，发起的第一轮攻势分为三波，分别是：1987年至1989年建设的江畔新村和柏苑新村、1990年至1991年建设的松苑新村以及1992年兴建的竹苑新村。在没有可循经验的情况下，中山摸着石头过河，不局限于解决“居有所”“人均面积”等基础性问题，而是统筹考虑如何为居民提供优质的居住环境和良好的



1997年，中山获联合国人居奖（黄春华/摄）



刚建成时的东明花园（黄春华 / 摄）

社区服务，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开发，配套建设，为周边城市乃至全国提供了一套成熟的、可操作性强的工作方法。1993年，建设部授予中山市“全国住房解困先进单位”称号。到这一年底，中山市政府已拨出购房补贴款1.18亿元，安置城区住房困难户和侨房腾退户5639户，成功解决了人均居住面积6平方米以下困难户的住房困难问题。

此后，中山乘胜追击，在城区北部片区发起了建设东明花园、东盛花园等小区的第二轮住房解困攻势。直至1997年获得联合国人居奖，11年间全市共投资近9亿元，在城区建成7831套住房，建筑面积107.8万平方米，让城区人均居住面积8平方米以下的住房困难户都住上了新房。

接着，中山新一轮住房解困工程拉开帷幕，目标是建立保障性的住房供应体制，包括面向工薪阶层的经济适用房供应制度和面向困难家庭的廉租屋制度。2011年，《中山市住房保障管理暂行办法》出台，把住房保障范围从户籍人口扩大到外来务工人员；2013年开始，外来工通过积分制可以申请政府所有的公租房。

（本文改编自黄春华：《中山市安居工程的推进历程探析》）